谈谈善恶与意志之自由

——《论自由意志》读书报告

段皞一,学号：3190105359

浙江大学竺可桢学院混合1901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摘要：**关于自由意志问题的探讨在历史长河中从未停止过，古往今来的许多大哲学家们都曾对其提出自己的观点和看法，向世人阐释自己的自由意志理论。奥古斯丁就是众多哲学家中的一位，他在其著作《论自由意志》中对恶的种类、性质、原因进行了深入细致的探讨，形成了有关罪恶的一套系统的神学理论。书中奥古斯丁对于自由意志的思考，源于自己对于恶的起源的追寻。而关于善恶问题这一关乎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与基督教有着密切的联系。基督教的原罪论认为，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违背上帝的旨意，偷吃了伊甸园的禁果，这一罪行代代相传，是人类一切灾难的原罪。奥古斯丁就生活在基督教信仰蓬勃发展历程的初期，一个让人极度困扰的问题摆在奥古斯丁面前：上帝是恶的来源吗？在对这一问题的探讨过程中陷入了伊比鸠鲁悖论，对上帝全知、全能、全善的宗教前提带来了挑战。本文从恶的起源出发，探讨书中有关自由意志的话题,最后多维度分析本书的局限性，并且总结了本书的价值及其带来的深远影响。

**关键词**：自由意志 奥古斯丁 恶的起源 局限性 分析总结 价值

**1 恶之源起**

奥古斯丁在本书中提出了恶之起源的问题，他的善恶观深受时代背景的影响。奥古斯丁将恶定义为意志背弃不变之善转向可变之善的过程，因为这种转向不是被迫的或是自然的，而是志愿的，是主观能动的，所以会受到上帝的惩罚。

**1.1伊比鸠鲁悖论**

伊比鸠鲁悖论主要阐述了这样的观点。首先假定上帝全知、全能、全善，那么恶也是他所能够预知且阻止的内容之一。那么问题来了，为什么世界上还会有恶的存在？上帝没有阻止恶行的发生有三种情况。上帝不知道恶的存在，那么上帝就不会是全知的；上帝想阻止恶而不能，那么上帝就不会是全能的；上帝有能力阻止恶，但是并不想阻止恶，那么上帝就不会是全善的。这一悖论对于基督教中上帝至高无上的地位带来很大的冲击。恶的客观存在对以上帝的全知、全能、全善的属性构成了威胁。

**1.2异教徒的质疑**

异教徒抓住这个时机，提出了尖锐的质疑，进行了猛烈的抨击。面对这些诘难，作为虔诚基督教徒的奥古斯丁及时地将上帝与恶划清界限，捍卫了上帝至高无上的神圣地位。奥古斯丁认为，恶不是一种存在的实体，而是善的缺乏、善的背离，人之所以作恶，靠的是人意志的自由选择。诚然，人自由选择的能力来自上帝，但是上帝并不操纵人的自由选择。上帝给人自由选择的意志并非让人作恶，自由意志是上帝赐予人正当生活的手段，因此，上帝不是恶的原因。真正的罪恶，是人类忽视永恒之物，追求属世之物，而朝向可变不定的现世欲求，即将不变之善转变为可变之善。

**1.3奥古斯丁的善恶观**

首先，我们可以从亚里士多德的善恶观梳理当时善恶论的发展情况。亚里士多德主张幸福的本质是人的德性，这是合乎理性的自然秉性。但是，受条件限制，一个人往往并不能将自己的这一自然禀赋完全地发掘出来，甚至可能会缺失德性做出有违道德的事情，将善转变成恶。

亚里士多德还把人的善恶行为划分为有意和无意两类，并认为有意产生的行为是值得肯定或批判的，这就意味着人们将为自己作恶的后果承担责任。这一思想已经开始与苏格拉底所说的“无人有意作恶”产生了冲突。 可见，亚里士多德已经逐渐把邪恶行为与人的自由意志的紧密关系发掘出来了。亚里士多德扭转了苏格拉底唯知识至上的倾向，也强调了人的主体意识的导向性作用，从而启发了此后的思想家们对人意志的自由选择和人为自己的选择负责任等问题的思考。

亚里士多德的善恶观念深刻地影响了奥古斯丁，在书中能够依稀瞥见亚里士多德的影子。如卷三中奥古斯丁的追问：“知道这一运动的原因是什么，有什么必要呢？”[[1]](#footnote-1) 奥古斯丁认为意志的自由选择的合理性属于意志自身，就如同向下落体的石头，石头无法阻止自身下落的运动，所以石头下落是自然的，不属于恶的范畴。而灵魂对善的缺失是主动的行为，所以人的行为是可以被判定正当与否的。

**2上帝赐予人自由意志是否合乎善**

书中围绕上帝赐予人自由意志是否合乎善展开了激烈的辩论，文中异教徒提出的问题“为何上帝赐人自由意志，既然人正是通过它犯罪”不可谓不犀利。奥古斯丁也在全书的始终致力于将上帝与恶行剥离开。

**2.1对于自由意志的解释**

与神学一样，奥古斯丁的哲学其理论提出的基本假设有两点，即上帝是存在的，万物是由上帝创造的。因此，自由意志也是起初上帝出于善而赋予人类的，这是真正的人之理性有别于其他动物的典型特征。亚当夏娃可以凭借这种自由意志选择是否听信蛇的引诱，选择是否偷尝禁果。上帝把这种自由的决断权完整地交到人手中，人可以自己决定自己的命运，自己为自己的选择负责任。这可以被看作是自由意志的施行和报偿。[[2]](#footnote-2)

值得注意的是,恶的客观存在并不能否定上帝赐予人自由意志的正当性，更不能以此为由头质疑上帝的善恶本质。奥古斯丁认为，自由意志本身是一种中等的善，他是人之具有灵魂的根本，人没有了自由意志就不能正当的生活。人是上帝创造的，所以其本质可以认为是善的，倘若愿意，人就能得到正当的生活。而只有被上帝赋予自由意志，人才能行使正当。所以，上帝赐予自由意志的充分理由在于人不可能无自由意志而正当的生活，人行事不靠意志，就无所谓善良和罪恶，那么相应的对于善恶的奖惩也将不会有意义。 “意志的自由选择才使得善恶有意义、人的理性有价值。” 因此，上帝赐予人自由意志是正当的、必要的，自由意志是人类灵魂的本质属性，是人类优于其他生命的伟大造就。

行正当的自由意志，是人受造时即被赋予的意志，是上帝所赐的，是善的，这一点已经得到充分证明。然而，如何解释人靠着自由意志行使罪恶之事这一事实的存在？这是由于人在行使自由意志的时候，放弃了善，错用了善，也就是人错用了自由意志，应该谴责误用善的人，并不能因此说上帝不因该将自由意志赐予给人类。

**2.2上帝的预知**

谈到自由意志，这里还不得不提到上帝的预知这一分支话题。在解决了上述问题后，接下来我就不由得产生疑问，既然上帝是全能的，人行使罪恶就应当会被上帝预知，可是为什么上帝不去规劝即将行使罪恶的人，阻止恶的发生呢？

首先，需要澄清的是：“上帝预知到他引起的一切事，但不引起他预知的一切事” 。其实，对一个事件的预知并不会干预那件事真正到来时行使主体的决策。上帝的预知并不影响人会犯罪的自由，并不影响人行使自由意志选择犯罪行为的决策权。上帝必然知道人类未来意愿的种种可能性，如何选择如何取舍，但是决定权终归在人，这是上帝出于善将自由意志赋予人的同时，所赐予人的权力。事实上，如果自由意志都能够被上帝调控，那么人类无非就是牵线木偶，行为都不受自由意志的选择，谈何善恶呢？

所以，并非是上帝自己创造了恶，上帝在这一过程中更多地是充当恶的报应实施者这一身份。上帝是公义的，他的每一个创造也是合理的，因此世界的秩序是上帝制衡自己所创造的各类实体的结果。而人的意志不论选择善还是恶，都是参与了秩序的构建，这个秩序是永恒的。上帝创世造物，即便是最卑下的有形物体也不缺乏合宜的“荣耀”。[[3]](#footnote-3)

**2.3对自由意志话题的总结**

综合上述，奥古斯丁已经竭尽所能，将恶的起源从上帝拉回到人自己身上，再次强调了上帝的圣洁公义的同时，也肯定了人的自由意志的重要作用。奥古斯丁提出的自由意志已经遥相呼唤着近现代的自由精神。自由意志使人负有了绝对的责任，就如黄裕生教授所说：“在自己的存在中接受和承担起自己的行动的后果”就是人最基本的责任。这种观点就指引着人们发挥主观能动性，在对事件的决策时有自己的价值判断和价值选择，在善恶之间做出抉择。当人的自由意志真正得到了伸张，近现代的以人为本、自由主义的发展也就有了土壤。

**3全书的总结与局限性的探讨**

**3.1奥古斯丁《论自由意志》的局限性**

**3.1.1时代的局限性**

由于生活在基督教蓬勃发展的时代，奥古斯丁极力维护上帝，在全书辩论中一直试图通过对自由意志进行设定，把上帝与恶分离开来。在对自由的理解上，奥古斯丁将自由定义为自愿的行为。恶如果仅仅是出于人类意志自由，表面上似乎是撇清了上帝的责任，但深入分析就会发现，把意志自由作为恩典赐予我们的上帝还是恶的源头。不然，就必须说意志自由的来源不是上帝。也就是说，尽管奥古斯丁努力对自由意志与善恶之间的关系问题进行破解，但基于自由意志理论的前提过于理想化，因而无法达到预定的效果。

**3.1.2论述的妥协性**

奥古斯丁也意识到，如果一直追问人的自由意志，会无限高扬人的意志，这有悖于基督教绝对一元论的教义和背景，因此他指出，我们追问意志的自由选择，更应该关注其有益的一面，即我们要阻止意志转向可变之善这一运动，以便我们的意志能够脱离暂时的善，转而走向永恒的善。“这样一来，又有什么必要追问使意志从不变之善转向可变之善的这运动的缘起呢？”奥古斯丁这样解决并不是全无道理，除了避实就虚不去过度追问自由意志以外，他更多的是想指引人们去追寻自由的情感，去享受最美的当下，藉着自由意志过好每一天才是最有意义的事情。

但是，这就不可避免地导致论述不够深刻，具有一定的模糊性和妥协性。这也就是为什么当奥古斯丁在辩论相关话题时总是不正面进行回应，“除非相信，否则不能理解。”

**3.2《论自由意志》的价值**

在奥古斯丁之前，自由意志并未作为一个独立的概念进行详细地阐述，奥古斯丁是哲学史上第一位提出自由意志概念的哲学家。奥古斯丁对自由意志的追问是出于他对基督教“原罪说”的挖掘与理解，出于对恶的起源的追问。奥古斯丁提出自由意志理论呼唤着人类自由精神的觉醒，体现了人文的关怀，绽放出人性的光辉。而近代启蒙哲学的核心精神就是人类开始意识到自身自由存在，因此奥古斯丁对自由意志的前瞻性的研究也在一定程度上召唤了近代哲学。

同时，奥古斯丁通过追问恶的来源揭示出了人的另一个更深刻的维度：人类的超验存在就是人的自由意志。人因具备了自由意志而在本性上区别于他物，使人与万物有别，成为万物灵长。因为有了自由意志，人的存在才具有正当性；只有具备了自由意志，人的存在、行动才能被判定为正当或不正当。奥古斯丁在《论自由意志》中直接说明“没有自由意志，人便不能正当地行动”。如果没了自由意志，人的存在和行为就会和自然万物一样，只是出自其本性，而出自本性的行为又该如何判定有罪无罪呢？同样，一个没有自由意志的人，他永远也无法意识到自己的自由存在，无法与世界形成统一。

所以我们需要去探究为何奥古斯丁在追问了恶的来源之后提出了自由意志理论，对奥古斯丁早晚期自由意志理论的内涵和外延进行深入的剖析，分析总结其深远意义和影响，并且规避其时代局限性，不仅有助于我们了解自由意志对于个体的重要性，更有助于我们加深对自身的认识与理解，激发我们对于人性的探索，对于人文精神的呼唤。归根到底，人性才是人生而为人所拥有的无上珍宝。命运是灰色的，时代是消沉的，这困境与迷局的确没人能够解开。但即使这样，人性的光辉依旧永恒，永恒得灿若星辰。

参考文献：

【1】 吴寿彭译,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商务印书馆，1981年。

【2】赵敦华,《西方哲学简史》，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

【3】陈泽民等译，[美]胡斯都·L 冈察雷斯：《基督教思想史（第一卷）》，，译林出版社，2008年。

【4】吴天岳，试论奥古斯丁著作《论自由意志》，载于《现代哲学》2005 年第 3 期。

【5】蔡丽贞，《我信圣而公之教会》，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04 年。

【6】张硕，奥古斯丁自由意志理论与相容论 吉林大学，2020年5月。

【7】 [瑞士]汉斯·昆.基督教大思想家[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

【8】 [古罗马]奥古斯丁.论自由意志：奥古斯丁对话录二篇[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

【9】周来顺，.现代性危机及其精神救赎——别尔嘉耶夫历史哲学思想研究[M].北京：人民出版 社，2016年。 【10】胡乃岩. 奥古斯丁自由意志思想的信仰维度[J]. 学术交流, 2014年。

**作者简介：**

段皞一，出生：2000年7月，性别：男，籍贯：云南省泸西县，学历：大学二年级，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收稿日期：2020-12-15；修返日期：**

1. 奥古斯丁 《论自由意志》 [↑](#footnote-ref-1)
2. 奥古斯丁《论自由意志》 [↑](#footnote-ref-2)
3. 蔡丽贞：《我信圣而公之教会》，台北：校园书房出版社，2004 年，第 233 页。 [↑](#footnote-ref-3)